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3554—2017

---

## 职业指导服务规范

Specification of career guidance service

2017-03-09 发布

2017-10-01 实施

---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 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## 目 次

前言 .....	Ⅲ
1 范围 .....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 .....	1
3 术语和定义 .....	1
4 基本要求 .....	1
5 服务对象和内容 .....	2
6 服务流程 .....	2
7 服务要求 .....	3
8 服务监督、评价与改进 .....	3
参考文献 .....	4

## 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人力资源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92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安徽省马鞍山市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就业促进司、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、云南省昆明市劳动就业服务局、上海市就业促进中心、上海市徐汇区就业促进中心、江苏省扬州市劳动就业服务中心、山东省劳动就业办公室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郑勤身、谈宇德、娄权超、周洁、费蕾英、翁海明、叶莎、黄旭、孙明、董廷杰、刘涛。

# 职业指导服务规范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职业指导服务的基本要求、服务对象和内容、服务流程、服务要求、服务监督、评价与改进。

本标准适用于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开展的职业指导服务。

## 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19038 顾客满意测评模型和方法指南
- GB/T 19039 顾客满意测评通则
- GB/T 33527 公共就业服务 总则
- GB/T 33528 公共就业服务 术语
- GB/T 33531 就业援助服务规范
- GB/T 33532 就业登记管理服务规范
- GB/T 33534 失业登记管理服务规范
- GB/T 33535 职业介绍服务规范
- GB/T 33553 公共就业服务中心设施设备要求

## 3 术语和定义

GB/T 33528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## 4 基本要求

### 4.1 场所要求

4.1.1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应按照 GB/T 33553,在综合性服务场所内设置职业指导服务区域。

4.1.2 职业指导服务区域在场所空间、设施布局、光线色彩等方面的设计应与服务对象和服务方式的特点相适应。

4.1.3 职业指导服务区域应设有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并设置消防安全疏散标识。

4.1.4 职业指导服务区域应配备职业指导所必需的专业软件、专业工具、专业书籍资料。

### 4.2 人员要求

4.2.1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应根据服务对象的数量,配备数量适宜、结构合理的专职或兼职职业指导人员,宜配备持有相应职业资格证书的职业指导人员。从事个体指导、团体指导的人员宜持有职业指导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。

4.2.2 职业指导人员应熟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与政策,掌握人力资源市场供求状况和市场